

淪為詐騙車手要負的法律責任

年輕人找工作貪圖輕鬆、賺錢容易,沒想到反而被詐騙集團所利用, 兒子充當車手被抓到警察局,求媽媽救他,媽媽大嘆孩子被利用了……

現在詐騙集團不但騙錢,還騙人從事犯罪行為,我們更要小心詐騙集團的計謀, 阿宏律師就來跟大家來聊聊法律囉!

剛才這個兒子顯然是去應徵一份簡單的工作,這份工作只是去拿錢而已,沒有說 謊話騙別人,怎麽會犯法?

我們要知道詐欺騙集團往往都利用電話, 謊稱自己是警察、檢察官、調查局等等 的身份,告訴被害者要配合,不然就會 遭受到財產被凍結或起訴的結果,被害者 如果不小心,很容易會信以為真,詐騙 集團在電話內指導下,被害者就把自己帳 戶裡的錢,通通轉帳到詐騙集團所提供的 人頭帳戶裡面,或是把錢交給詐騙集團所 指定的人,等到被害人發現被騙,想要 止付時,詐騙集團早就把錢領走了。

顯然這樣的詐騙行為是許多人分工的結果,大家才會叫他們是詐騙的集團,其中有人負責打電話騙別人,有人提供帳號讓被害者把款項匯進去,還有人負責把錢領出來,或是直接取得被害人的錢,在刑法上,只要明知道自己所做的事情不對,卻又參與犯罪行為,看參與犯罪的程度,會被認定成「共犯」或是「幫助他

人犯罪的幫助犯 1。

所以不是只有打電話騙人的人有犯詐欺罪,提供帳戶、密碼給詐騙集團的人,也算是幫助這些詐騙集團能夠取得被害人的錢,也因為有人頭帳戶,警察要找到真正詐騙集團的主謀就更加困難了,因此多數會被法院認定提供帳戶的人的行為也觸犯詐欺罪。

至於剛剛那位兒子,協助犯罪集團領錢,依照一般經驗可以得知,領錢自己領就好了,根本不需要找人代領,而且如果領錢的狀況並非尋常的收取貨款,就有可能是替人拿取犯罪所得,通常會被警察認為是詐騙集團的一員,除非他能夠證明在領款的過程非常正常,沒有任何蹊蹺之處,才有可能被判無罪。

總之,只要跟犯罪沾上邊,總是少不了 經過司法單位的調查程序,就算最後判 無罪,這樣的過程並不會太愉快,所以 在未來找工作時,要知道干萬不要只求 工作輕鬆,還要注意所做的工作是不是 有違反法律的可能,才能夠讓你生活過 得更安心喔!■